

116年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春季徵才系列活動企畫書



目錄

一、活動簡介

活動簡介.....	P.01
重點時程.....	P.01

二、活動內容&說明

企業說明會.....	P.02
就業博覽會.....	P.03

三、參與辦法

報名方式.....	P.04
錄取通知寄送.....	P.04
評選機制.....	P.04
繳費方式.....	P.05
活動公約.....	P.06

四、注意事項

報名規範.....	P.06
企業須知.....	P.07
就業博覽會攤位規範與限制.....	P.07
時程總結與說明.....	P.08

五、附件

(一)活動場地.....	P.09
本校地圖及活動會場相對位置.....	P.15
本校系所一覽.....	P.16
(二)攤位佈展規範與限制.....	P.17
(三)參與企業活動公約.....	P.18

一、活動簡介

為協助企業人才招募，本單位將於2027年春季辦理兩大重點活動：就業博覽會與企業說明會，提供企業與學生面對面交流的平台，攜手打造具深度與廣度的校園徵才場域。

就業博覽會 | 3月25日（週四）

一年一度的就業博覽會將匯聚百家以上知名企業，橫跨工程、設計、商管、語文等多元產業領域。活動現場人潮踴躍，是企業提升品牌曝光、快速媒合人才的最佳機會。

企業說明會 | 3月8日(一)至3月19日(五)，不含六日

每場企業說明會皆為專屬時段安排，讓參與企業能充分介紹企業理念、核心價值與徵才需求，吸引對企業文化認同的潛力人才，進行更深入的互動與職涯對話。

北科大每年持續優化活動規劃與資源整合，廣獲業界好評。2027年春季，我們誠摯邀請更多優質企業共襄盛舉，與北科大攜手發掘優秀人才，開啟嶄新的合作篇章！

春季徵才 活動重點時程



二、活動內容&說明

企業說明會

企業可由簡報或其他展示方式，深入介紹人才需求及求職者須具備之專業能力，全面體現企業精神與形象。此外，企業也能自由設計活動內容，如舉辦抽獎或提供餐點等，吸引更多參加者參與。

時間	3/8(一)-3/19(五)，不含六日 每日下午4場，每場次50分鐘 12:10-13:00、13:30-14:20、14:50-15:40、16:10-17:00
地點	本校第六教學大樓國際會議廳
價格	18,000/場次
協助項目	1.本校提供學生線上報名系統，於活動3日前於LINE@通知活動預報人數。 2.校方工作人員於活動當日協助報到、排隊引導及發放企業文宣。 3.活動場館配有基本投影設備，為避免線材不相容或其他疑慮，建議自備電子周邊及線材。 4.每場次提供4份西式餐盒及瓶裝水。
注意及配合事項	1.說明會場次將由評選機制決定，請見P.04說明。 2.請企業備足人力，校方工作人員不提供協助佈置、收貨服務。 3.因本校校地空間有限，恕無法提供停車位。 4.請於12/4前填妥企業名冊，以利後續活動貼文製作&宣傳。

就業博覽會

就業博覽會集結百家企業設立攤位，提供學生與業界第一線面對面交流機會。學生可藉由諮詢了解職缺內容、公司文化及應徵流程，企業亦能主動接觸潛在人才，提升品牌曝光。活動現場規劃集點抽獎、互動遊戲等，增加參與趣味性與流動率，促進雙向媒合效率。(詳細資訊可參考附件)

時間	3/25(四)10:00-16:00			
地點	本校西校區全區域			
價格	攤位區域	價格	攤位區域	價格
	T字展區	28,000/攤	金融管理特區	22,000/攤
	衛星展區	23,000/攤	文創設計特區	20,000/攤
	一大特區	100,000/組		
提供設備	1.攤位隔間大小---3(寬)* 2(深)* 2.5(高) /公尺			
	2.攤位配備 • 招牌【0.9(長)* 0.3(高) /公尺】 • 長桌【1.8(長)* 0.6(寬)* 0.7(高) /公尺】 & 摺疊椅6張 • 照明投射燈(100W)-可移動式打亮隔間上海報 • 三孔插座110v-請自備延長線/轉接頭，每攤提供1500W，請勿超載。			
協助項目	1.校方工作人員於活動當日協助報到、排隊引導。 2.每攤位免費提供4份餐點及瓶裝水。			
注意及配合事項	1.因校地狹小，每家企業 至多報名兩攤位 (不可跨區)。			
	2.文創設計特區、金融管理特區僅限相關產業報名。 3.博覽會場次將由評選機制決定，請見P.04說明。 4.請企業備足人力，校方工作人員不提供協助佈置、收貨服務。 5.本校腹地有限，無提供停車位。 6.請於12/4前填妥企業名冊。			

三、參與辦法

報名流程圖



(一)報名方式

採網路線上報名，請於活動報名期間**115年9/14 10:00-10/16 23:59**完成報名表單填寫。企業報名前請內部充分討論並謹慎評估，報名後若臨時取消，恐影響其他企業參與權益。違反規定者，**次年度徵才活動將自動停權一年**。

(二)錄取通知寄送

錄取企業將於115年10月21日收到本單位寄發之錄取通知信，請於10月23日下午5:00前回覆信件確認參與，於期限內未回覆信件視同放棄參與。未錄取則不另行通知。10/21開放網站查詢錄取，登錄查詢請填寫"公司統編"以及"報名時所填email"。

(三)評選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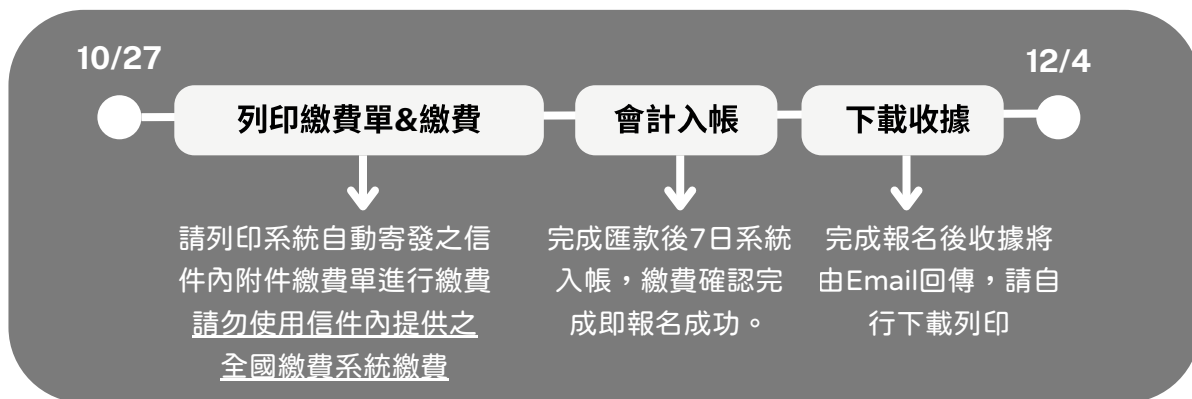
本活動非報名即錄取，主辦單位保留是否受理企業報名之權益。本校評審委員將依評選標準決定錄取及場次/攤位安排。

評選依據

依據公司規模、薪資福利、提供之職缺數、是否提供實習職缺、企業歷年參展紀錄以及本校學生徵才問卷結果評比。

(四)繳費方式

入選企業將於10月27日(二)收到E-mail繳費單，繳費截止日期為12月4日(五)，逾期繳費單將無法繳費，並視同放棄參與。



企業可利用四大超商繳費、銀行臨櫃或網路ATM轉帳，請繳納足額款項，匯款手續費自行負擔。

本校採預繳款方式，銀行端作業約7個工作日後將寄出電子收據至您報名時所填信箱，**本次收據開立115年度**，請自行於Email附件下載列印，**不另行提供紙本收據**。

● 匯款資訊

戶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帳號	為繳費單末聯之銷帳編號 (如下圖示)
銀行資訊	臺灣銀行004；城中分行045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繳款單 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20 號		超商繳費請索取繳費證明單
繳款人(編號) ○○股份有限公司(○○○○○○○○)		
繳費內容 112 年校園企業徵才活動報名費		
繳款期限 111 年 12 月 2 號		
合計新臺幣 貳萬伍仟元		用
交易	AB0116	
代收類別	134839	
繳款金額	25,000	
銷帳編號 99998877665432		
認證欄 製票 記帳 會計 主管		

• 退費標準及方式

若因天災、不可抗力因素，導致本活動部分或全部停止辦理，將扣除場地費、活動文宣及其他支出款項後依比例退還報名費。如已繳費，但非以上述不可抗力因素取消者，恕不退款。

若企業發生臨時取消報名、繳費未配合或於過去活動期間嚴重影響其他參展企業權益之情形，本單位將暫停受理該企業未來參與各類徵才活動之報名。

繳費Tips!

- 繳費日期115/10/27-12/04
- 繳費單/收據---電子郵件內附件下載
- 匯款帳號=銷帳編號
- 收據開立115年度
- 臨時取消不退費+次年校徵活動停權

(五)活動公約

本公約(附件三)為參與本活動之必要文件，貴公司應於 115 年 10 月 23 日前，完成簽署並回傳正本或掃描檔至主辦單位指定信箱 jyblh@ntutjob.org。

四、注意事項

(一)報名規範

- 請確實填寫報名資料及企業宣傳資訊，以利彙整與活動訊息發放。
- 企業說明會及就業博覽會恕不提供預先劃位與場次選擇服務，皆由校方評委安排，如有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 本次活動聯絡方式以LINE@為主，重要資訊將以Email發送。若於報名後更換承辦人，請主動與本單位承辦人聯繫。

加入LINE@點我

(二)企業須知

企業不得違反以下事項，若違規屬實，本單位有權拒絕企業參加本校校徵活動之權利。

- 冒用其他企業名義或私下接受他人請託者報名。
- 不得有自家企業徵才以外之商業或非商業行為，如：寄發商業廣告文宣、販賣商品、推銷服務、招攬保險、契約銷售、招募學生企業會員等。
- 人力仲介限為自家企業徵才，不得為客戶或其他企業代徵及招募現場企業與學生作為仲介平台會員，或其他非徵才行為，若有違反，本單位有權拒絕企業參加當年度及後續年度活動之權益。
- 其他利用企業從事之不法行為。

(三)就業博覽會攤位規範與限制

為維護活動品質與安全，請參與企業特別留意以下幾點重點規範，完整規定請參見附件二《攤位佈展規範與限制》：

- 1.不得提前進場／逾時撤場，須依主辦單位公告之時段作業，違者處以該攤位費用三倍罰款。
- 2.不得擅自拆除、修改或破壞隔板、鋼架等展場設施，所有特殊設計須事先申請。
- 3.招牌與佈置不得超出規定尺寸（高度上限300cm；不得超出走道5cm），禁止懸掛燈箱型重物。
- 4.禁止使用明火、高耗電器具與易燃物（如霜淇淋機、電烤爐、瓦斯、噴槍等）。
- 5.嚴禁在校園他處擅自設置宣傳物（如紅樓、樹木、穿堂），違者將逕行拆除並公告列管。
- 6.所有廢棄物須自行清理撤除，不得留置現場或交由校方處理。

7.攤位由報名企業負全責，其委外廠商如違規，企業須負最終責任與罰款。
違反上述規範將依公約辦理，收取罰款並取消參與資格，並公告違規照片於次年企劃書中。

(四)相關時程與說明

時程	項目	對象說明	備註說明
9/7	企劃書公開	全體企業	可開始內部評估與討論報名意願
9/14 – 10/16	線上報名填寫	企業負責人員	採線上表單，逾期無法補件
10/21	錄取通知寄發	錄取企業	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
10/23	回覆是否參與 + 簽署公約	錄取企業	未於期限內回覆視同放棄
10/27	寄發繳費單	錄取企業	僅開立 115 年度收據，無法改期
12/4	①繳費完成 ②企業名冊完成	錄取企業	逾期視同放棄，並停權一年
3/8– 3/19	企業說明會	說明會參與企業	每日4場、 地點為第六教學大樓國際廳
3/24	博覽會場佈與進場	博覽會參與企業	無車位、無校方搬運協助
3/25	就業博覽會	博覽會參與企業	上午10:00前須報到完畢

活動期間如有任何問題，可透過以下方式洽詢

研究發展處實習就業輔導組

承辦人員 鄧安芸 小姐

電話:02-2771-2171 分機1431

信箱: bertha0812@ntutjob.org

活動相關資訊請搜尋:北科大就業博覽會

五、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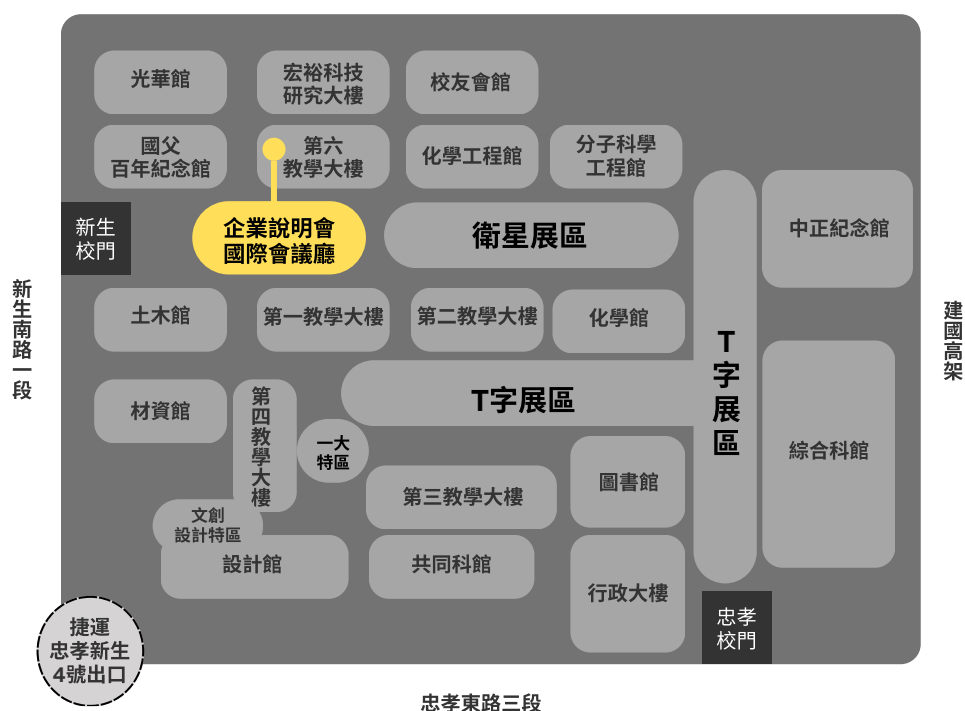
(一)企業說明會活動場地-本校國際會議廳



活動場地位於第六教學大樓國際會議廳，空間可容納250位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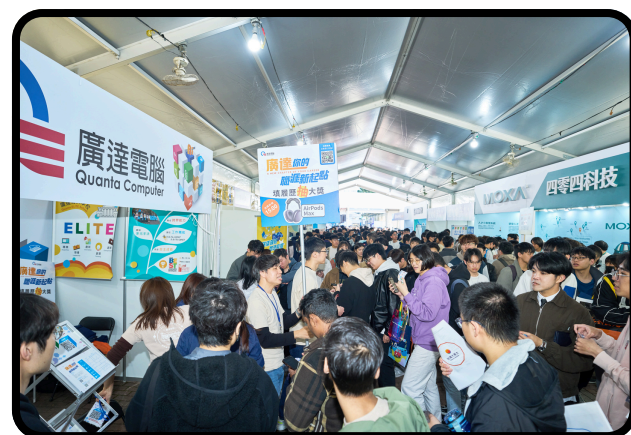
校方工作人員於活動當日協助報到、排隊引導及發放企業文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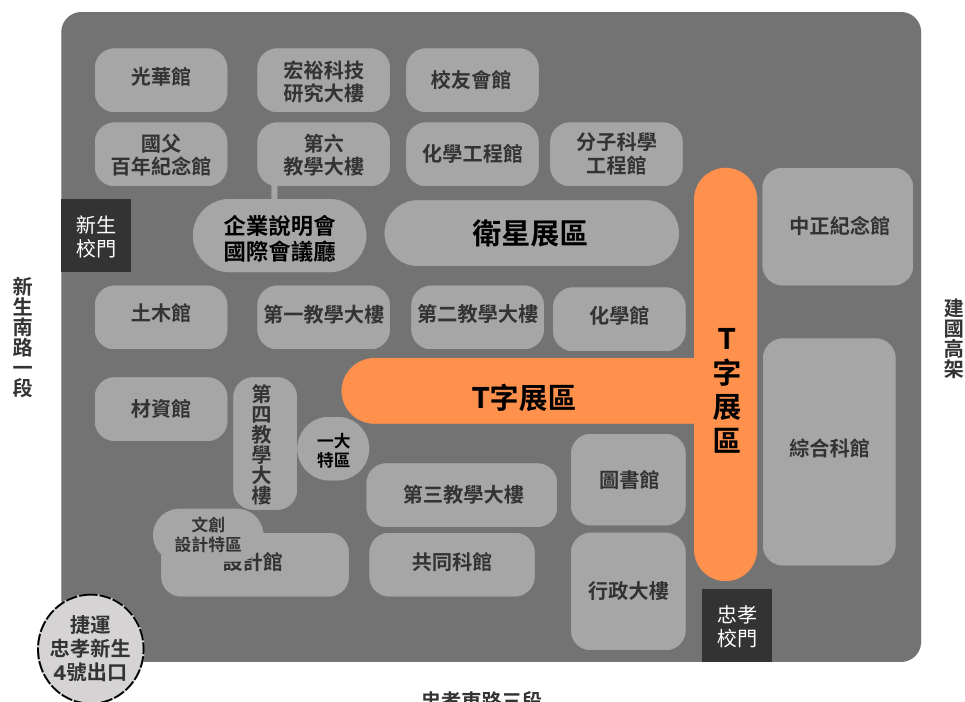
(二)就業博覽會活動場地-T字展區



攤位區域位於活動舞台、校園入口，為歷年活動人潮主要聚集處。



學生現場諮詢或投遞履歷現場面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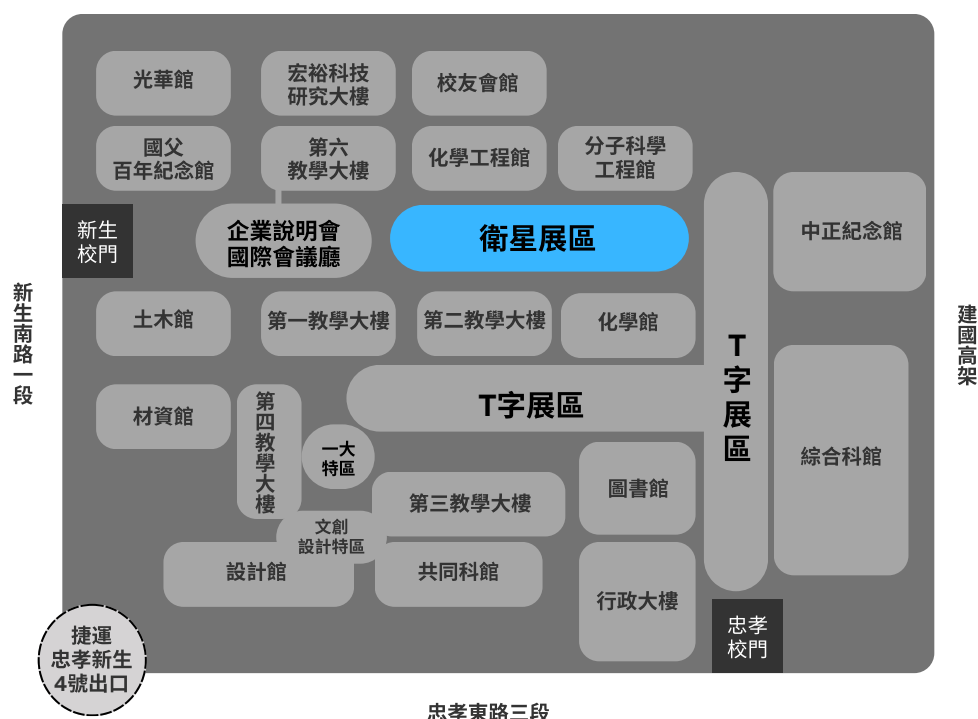
(二)就業博覽會活動場地-衛星展區



系館出入口、各教學大樓連通道人流。新生南路大門與校園主要走廊。



校方工作人員於活動當日協助報到、排隊引導及發放企業文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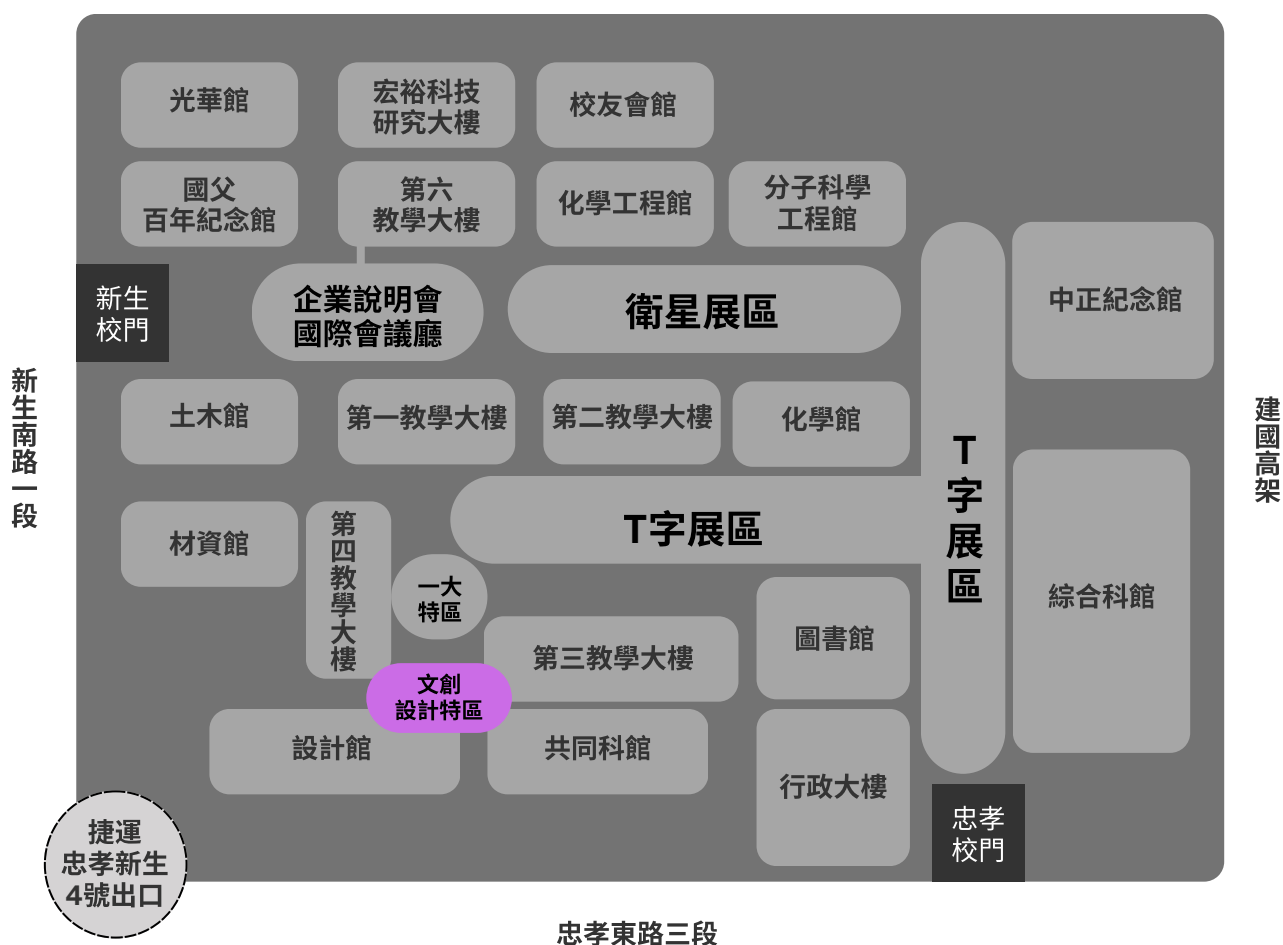


(二)就業博覽會活動場地-文創設計特區



位於設計館旁中廊，可深度與設計學院、人文學院學生深度交流。

◆【文創設計特區】僅受理設計、教育、文化、出版、媒體、行政、公部門、觀光等相關產業進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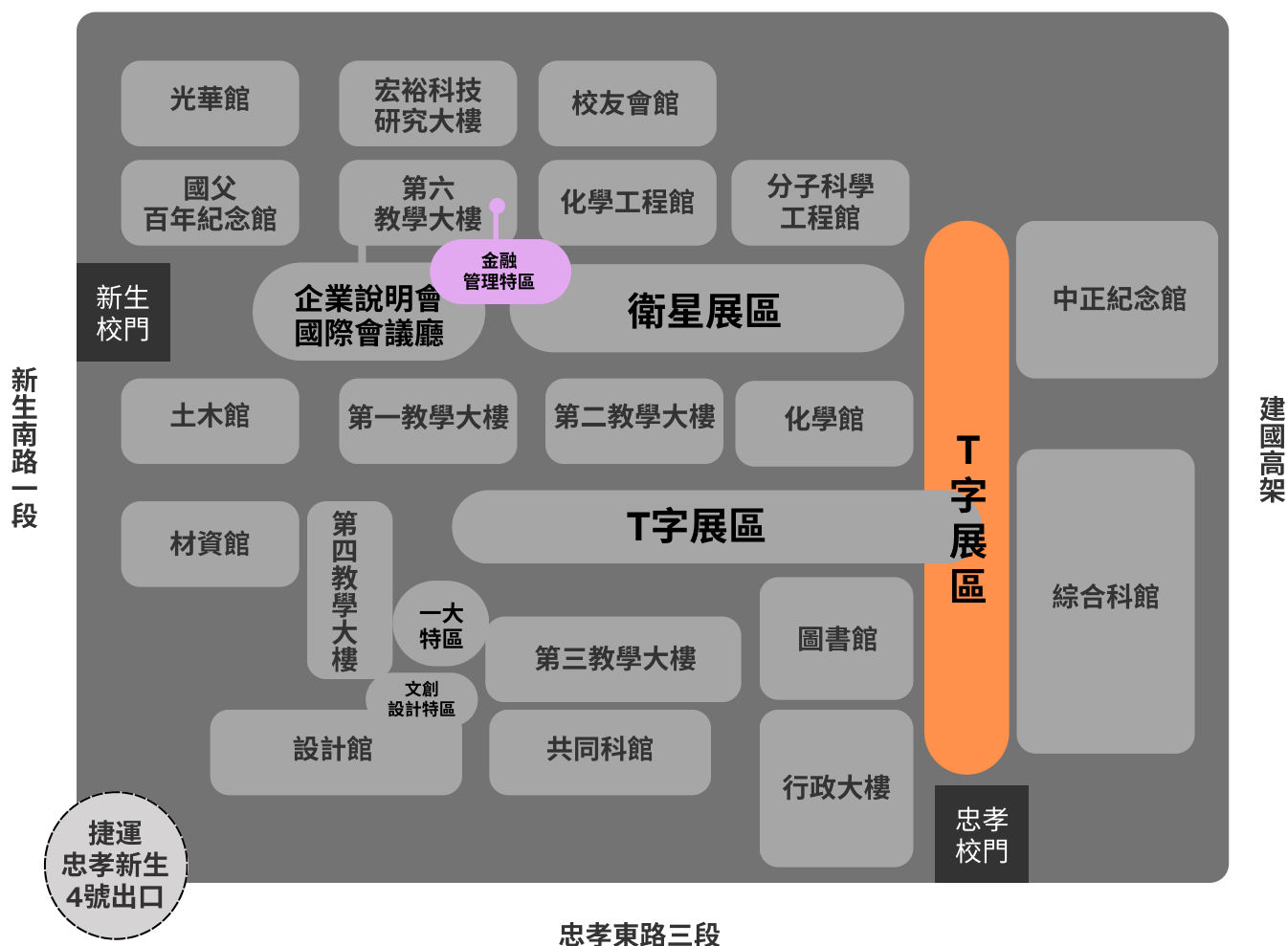


(二)就業博覽會活動場地-金融管理特區



位於管理學院前第六教學大樓中廊，可深度與管理學院學生進行深度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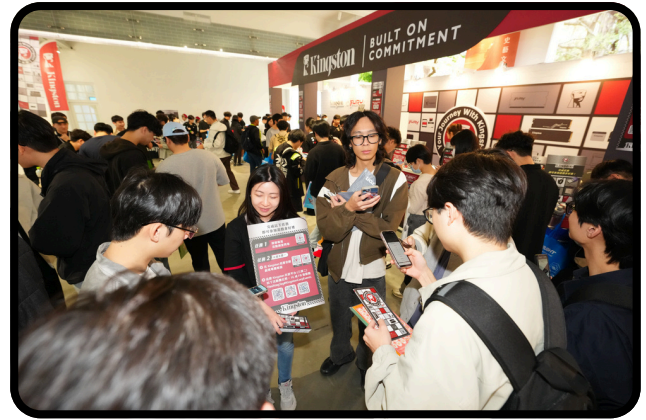
◆【金融管理特區】僅受理金融、顧問、物流、行銷等相關產業進駐。



(二)就業博覽會活動場地-一大特區



示意圖，依主辦單位攤位安排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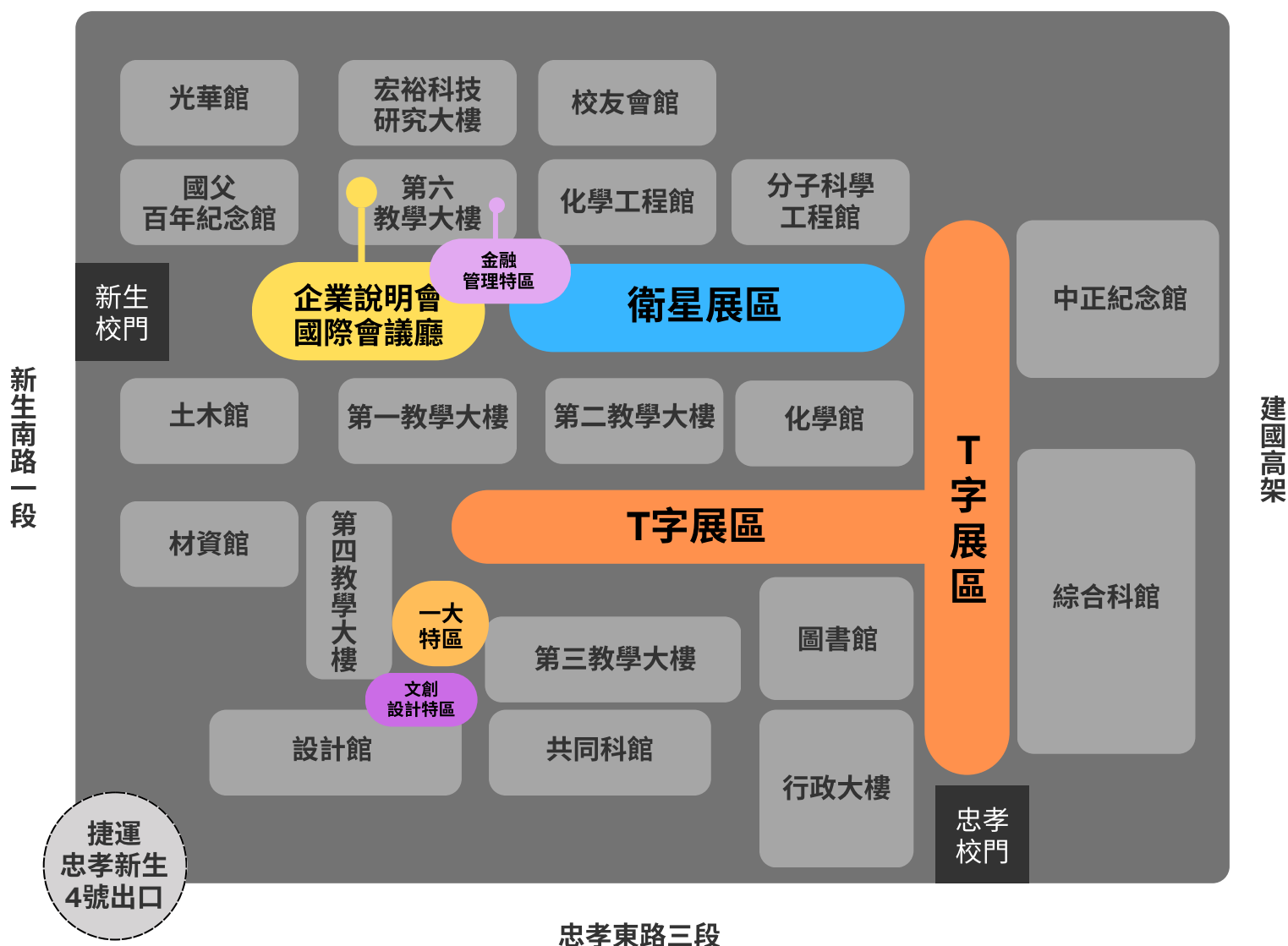


活動場地連接T字展區，位處於第三教學大樓旁，人潮流動率高。

◆【一大特區】為博覽會現場黃金曝光區，僅開放16個專屬攤位，每組須整組（4攤）報名，共限量4組，依報名順序與資格審核安排，額滿為止，恕不提供單攤選購。



(三)本校地圖及活動會場相對位置



(四)本校系所一覽

機電學院

機械工程系(所)
車輛工程系(所)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所)
製造科技研究所
自動化科技研究所
機電學院機電科技碩士班
機電技優領航專班
智慧自動化工程科

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

應用英文系(所)
文化事業發展系(所)
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
智慧財產權研究所

管理學院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所)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所)
經營管理系(所)
管理學院管理博士班
EMBA
IMBA & IMFI

創新前瞻科技研究學院

人工智慧科技學位學程碩、博士班
資訊安全學位學程碩、博士班

設計學院

工業設計系
創新設計碩士班
建築系
建築與都市設計碩士班
互動設計系(所)
設計學院設計博士班

電資學院

電機工程系(所)
電子工程系(所)
資訊工程系(所)
光電工程系(所)

工程學院

土木工程系
土木與防災碩、博士班
分子科學與工程系
有機高分子碩、博士班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
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
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
化學工程碩、博士班
生化與生醫工程碩士班
資源工程研究所
環境工程與管理研究所

臺北科技大學 2027 春季就業博覽會

攤位佈展規範與限制

＊請務必將本章規範轉知貴公司所委託之承攬廠商、設計與施工單位，違者主辦單位將保留處罰及限制未來參與權益之權利＊

一、攤位及佈展規範

- 1.攤位尺寸：寬 300 × 深 200 × 高 250 cm；指定區域如需加高，最高不得超過 300 cm，並須事前經主辦單位指定承攬商確認。
- 2.櫃台、易拉展、展示架及宣傳物等均不得超出攤位範圍或占用公共走道；凸出結構物不得超過 5 cm。
- 3.特殊設計、加高支架、訂製展台或額外桌椅等需求，須事前與主辦單位指定承攬商確認。
- 4.貴重物品及電子設備請自行保管；搬運人力及推車亦請自行安排。
- 5.非主辦單位公告之指定時段，不提供進場、施工及電力測試。

二、嚴禁事項

- 1.禁止拆除、移動、鑽孔或破壞隔板、鋼架及既有設施，亦不得使用泡棉膠等可能造成殘膠或損傷之固定方式。
- 2.禁止設置燈箱、木作型招牌；顯示器不得嵌入隔板，應自行準備獨立支架。
- 3.禁止使用冰箱、霜淇淋機、電烤爐等高耗電設備，以及明火、瓦斯、酒精、噴槍、易燃或爆炸性物品。
- 4.基於航空及公共安全，禁止空飄氣球、無人機、風箏等飛行物品。
- 5.禁止於教學區、穿堂、樹木、古蹟紅樓等非指定區域架設或固定宣傳設施。
- 6.校園全面禁菸、禁酒，活動當日亦不得使用大聲公、手拉式音箱等擴音設備。

三、進撤場及場地維護

- 1.應依公告時間進、撤場，不得提前進場或逾時施工。
- 2.車輛不得進入活動展場，請自行評估物品尺寸、重量及搬運方式。
- 3.撤場後應自行清除佈展材料、包材及廢棄物並恢復場地原狀；如產生清運費用，由參展企業負擔。
- 4.因企業或其委託廠商造成場地、設備損壞者，應負修復及賠償責任。

四、其他事項

- 1.本活動為單日展出，建議採輕量化、可快速拆裝之佈展方式。
- 2.本活動不提供參展企業及佈展廠商停車位，建議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或計程車。
- 3.未盡之特殊施工、設備或用電需求，應事前取得主辦單位同意。

違反本規範者，依次頁《參與企業活動公約》之違規與違約條款辦理。

臺北科技大學 2027 春季就業博覽會 參與企業活動公約

為確保「臺北科技大學 2027 春季就業博覽會」（以下簡稱本活動）順利進行，並維護活動秩序、場地安全及參與者權益，參展企業（以下簡稱貴公司）同意遵守下列事項：

一、活動參與及資料使用

1. 貴公司應依報名及錄取內容參與本活動，並遵守主辦單位公告之報到、佈展、活動及撤場時間。
2. 貴公司應依期限提供公司簡介、職缺資訊、Logo 等活動所需資料，並同意主辦單位於本活動之宣傳、網站、活動現場及成果紀錄中合理使用。
3. 貴公司應將本公約及《攤位佈展規範與限制》完整轉知受委託之設計、施工、佈展、搬運等第三方廠商及相關工作人員。

二、攤位及場地使用

1. 貴公司應遵守《攤位佈展規範與限制》及校園安全相關規定，不得破壞、拆除或擅自變更場地及攤位設施，亦不得妨礙公共動線或其他參展單位。
2. 攤位不得擅自轉讓、合併、交換或供未經主辦單位同意之第三方使用。
3. 因貴公司或其委託廠商造成場地、設備或第三人損害者，由貴公司負相關修復、賠償及法律責任。

三、違規及違約處理

1. 貴公司或其委託之第三方廠商如違反本公約或《攤位佈展規範與限制》，主辦單位得視情節要求立即改善、停止施工、拆除設備或恢復原狀。
2. 經主辦單位認定或查證有重大違規情形者，得處以該違規攤位原訂價格三倍之違約金，並得取消參與資格、停止活動或限制未來參與本校相關活動之資格；已繳費用不予退還。
3. 第三方廠商之行為視同貴公司之行為，其所生之損害、費用及相關法律責任由貴公司負責，主辦單位不負連帶責任。

四、個人資料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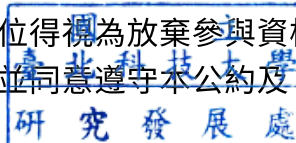
- 貴公司於活動期間蒐集學生履歷、聯絡方式或其他個人資料時，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妥善蒐集、處理及利用；因違法使用、外洩或其他可歸責於貴公司之事由造成損害者，由貴公司自行負責。

五、活動異動及其他事項

1. 因天災、疫情、政府命令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致活動無法依原定方式舉行時，主辦單位得調整、延期或取消活動。
2. 本公約如有未盡事宜，依主辦單位公告及相關規定辦理。

六、簽署與回傳

1. 本公約為參與本活動之必要文件，貴公司應於 2026 年 10 月 23 日（含）前完成簽署及用印並依指定方式回傳；逾期未完成者，主辦單位得視為放棄參與資格，不予保留攤位及退還已繳費用。完成簽署回傳即表示貴公司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公約及《攤位佈展規範與限制》全部內容。



立書人：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研究發展處 實習就業輔導組
同意人：（請承辦人簽名確認，併蓋單位章以茲證明。）